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陳淑君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65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199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1學年度國中媒體素養教育教師研習計畫1份
(25106783_1123019904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語日報社辦理臺北市111學年度國中媒體素養教育
教師研習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學讀報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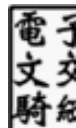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揭計畫為培養教師媒體識讀教學能力，提升學生媒體素養，以落實12年國教課綱核心素養項目。研習資訊略述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2年4月11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語日報社5樓大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2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

1、本局核定之111學年度申請通過《中學生報》讀報實驗班學校教師，本局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派代。



永吉國中 1120320



PHAA1126001850

2、其他學校有興趣之教師，每校1名，公假課務自理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於即日起至112年4月7日（星期

五）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

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；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；全程參與教師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三、倘有疑義，請洽國語日報社編輯部國語日報社編輯部讀報

教育組，電話：（02）2392-1133轉1345，電子信箱：

nie@mdnkids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

